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15-045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5年1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温增勇董事长主持，全体9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参与投票表决。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以电邮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梅县梅雁螺旋藻养殖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决议。（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二、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参照评估价值以每股不低于3.28元的价格，对外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决议。同意票为9票，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为0票。

公司聘请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嘉元科技”总股本11,617.6万股，根据评估结果，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38,067.64万元，折合每股约3.28元。

公司持有“嘉元科技”26.84%股权，董事会同意授权经营层在董

事会审批权限内，参照评估价值以每股不低于 3.28 元的价格，对外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三、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地点、议程的决议（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1 月 27 日